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2025-114号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债券代码：110076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华海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5年11月5日，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已出现任意三十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0%的情形，触及“华海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议本次不行使“华海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且在未来2个月内（2025年11月6日至2026年1月5日），如再次触及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6年1月6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华海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审议是否行使“华海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61号），公司于2020年11月2日公开发行了1,842.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84,260.00万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76号文同意，公司184,26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0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海转债”，债券代码“110076”。

根据有关规定和《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华海转债”自2021年5月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34.66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33.06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2021年6月，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4.66元/股调整为34.4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1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海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1号）。

2021年7月，因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限制性股票3,714.50万股，因此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4.46元/股调整为33.8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7月1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予限制性股票增发股份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5号）。

2022年5月，因公司授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新增限制性股票394.544万股，因此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3.85元/股调整为33.7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予限制性股票增发股份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4号）。

2022年6月，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离职或职务变动的2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以及除上述22名激励对象外的其余56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达到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222.85万股已完成回购注销，因此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3.79元/股调整为33.9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9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70号）。

2022年7月，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3.99元/股调整为33.8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1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74号）。

2023年6月，因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3.89元/股调整至33.9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12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68号）。

2023年7月，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3.91元/股调整至33.6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6号）。

2024年6月，因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3.67元/股调整至33.9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1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2号）。

2024年7月，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3.93元/股调整至33.7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1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76号）。

2025年3月，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3.73元/股调整为33.2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3月28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调整“华海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2号）。

2025年6月，因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部分股份回购注销，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3.21元/股调整至33.3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1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回购股份注销调整“华海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73号）。

2025年7月，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3.31元/股调整为33.0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7月1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79号）。

二、关于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三十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公司于2025年8月16日发布了《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华海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89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自2025年10月16日至2025年11月5日期间，公司股价已出现任意三十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0%的情形，触及“华海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鉴于公司股价受宏观经济、市场调整等因素影响较大，未能准确体现公司长远发展的内在价值，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2个月内（2025年11月6日至2026年1月5日），如再次触及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6年1月6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华海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审议是否行使“华海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五日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2025-113号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债券代码：110076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五日下午十五点以通讯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九人，实际到会董事九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宏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华海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华海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峰集团　　公告编号：2025-082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简称变更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后的股票证券简称：衢州东峰，股票证券代码“601515”保持不变
- 证券简称变更日期：2025年11月11日

一、公司董事会审议变更证券简称的情况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于2025年11月5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根据《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衢州智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衢州智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以及控股股东的决策，同意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注册地址（以工商登记核定内容为准），其中公司证券简称由“东峰集团”变更为“衢州东峰”，证券代码“601515”仍保持不变。

二、公司证券简称变更的原因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根据《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衢州智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衢州智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以及控股股东的决策，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变更公司名称为“衢州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衢州市世纪大道677号602室”。为使证券简称与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相匹配，拟将公司证券简称由“东峰集团”变更为“衢州东峰”。

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与证券简称，仅系匹配公司所属区域，不涉及字号及行业的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公司证券简称变更的实施

经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办理，公司证券简称将于2025年11月11日起由“东峰集团”变更为“衢州东峰”，证券代码“601515”仍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峰集团　　公告编号：2025-081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1月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城公司E区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4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85,487,32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607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苏凯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未出现董事缺席的情况；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未出现监事缺席的情况；

3、公司董事会秘书（代行）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84,906,217	99.9410	477,707	0.0484	103,400	0.0106

2、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84,205,464	99.8699	777,160	0.0788	504,700	0.0513

3、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84,450,944	99.8948	288,660	0.0292	747,720	0.0760

4、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8,616,210	99.8278	1,026,087	0.1046	661,040	0.067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2,870,563	97.5221	477,707	2.0370	103,400	0.4409
2	《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2,169,810	94.5340	777,160	3.3139	504,700	2.1521
4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21,764,543	92.8059	1,026,087	4.3753	661,040	2.818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由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议案4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王培玉先生、李治军先生，其合计所持股份不计入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公司股东黄晓佳先生本次参与表决的股份数为13,748,767股，不包括其通过沪股通方式持有的股份7,422,872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攀峰、黄非儿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5-061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1月2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1月21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西安市金花北路41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1月21日

至2025年11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告于2025年11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另行刊登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不迟于2025年11月14日（星期五）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84	建设机械	2025/11/1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员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4、出席会议股东请于2025年11月18日、11月19日，每日上午9时至11时，下午2时至4时到公司证券投资部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金花北路418号；

3、邮政编码：710032；

4、联系电话：029-82535610，传真：029-82592287；

5、联系人：李晓峰。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1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5-059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为完善公司治理，根据相关法规制度规定，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和业务调整需要，公司对总经理职务任职情况进行了调整。

具体任免情况如下：

聘任黄爱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董事长车万里先生不再兼任公司总经理。

上述人员的职务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本次总经理职务变动，是出于公司生产经营实际和业务调整需要，任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我们同意任免调整事项。本次聘任的总经理具备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本次的聘任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聘任合法有效，我们同意本次聘任事项。

特此公告。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

附件：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黄爱民，男，汉族，1973年6月生，中共党员，省委党校研究生，高级政工师。

工作简历：

1993年8月至2000年12月任神木县高家堡中学教师；2000年12月至2006年4月任神木县第二中学教师；2006年4月至2008年3月任陕煤集团红柳林矿业公司一级管理人员；2008年3月至2009年4月任陕煤集团红柳林矿业公司神府南区救护中心党支部书记；2009年4月至2009年5月任陕西神府南区生产服务公司救护中心党支部书记；2009年5月至2011年10月任陕西神府南区生产服务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2011年10月至2011年12月任神南产业发展公司工会负责人、党群工作部部长；2011年12月至2013年12月任神南产业发展公司工会主席、党群工作部部长；2013年12月至2014年3月任神南产业发展公司工会主席；2014年3月至2016年11月任神南产业发展公司工会主席、纪委书记；2016年11月至2019年6月任神南产业发展公司纪委书记；2019年6月至2021年11月任神南产业发展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21年11月至今任神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5-060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于2025年10月30日以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至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11月5日上午9: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车万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充分讨论了会议议程中列明的议案，经过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如下：

主任委员：马晨先生

委员：马晨先生（独立董事）、沈灏先生（独立董事）、车万里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车万里先生提名，聘任黄爱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车万里先生不再兼任公司总经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通过《关于公司股东推荐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股东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黄爱民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选举黄爱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公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1）。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第三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附件：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

附件：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爱民，男，汉族，1973年6月生，中共党员，省委党校研究生，高级政工师。

工作简历：

1993年8月至2000年12月任神木县高家堡中学教师；2000年12月至2006年4月任神木县第二中学教师；2006年4月至2008年3月任陕煤集团红柳林矿业公司一级管理人员；2008年3月至2009年4月任陕煤集团红柳林矿业公司神府南区救护中心党支部书记；2009年4月至2009年5月任陕西神府南区生产服务公司救护中心党支部书记；2009年5月至2011年10月任陕西神府南区生产服务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2011年10月至2011年12月任神南产业发展公司工会负责人、党群工作部部长；2011年12月至2013年12月任神南产业发展公司工会主席、党群工作部部长；2013年12月至2014年3月任神南产业发展公司工会主席；2014年3月至2016年11月任神南产业发展公司工会主席、纪委书记；2016年11月至2019年6月任神南产业发展公司纪委书记；2019年6月至2021年11月任神南产业发展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21年11月至今任神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5-072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增持进展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大股东以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公司大股东沈阳先进制造技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先进”）拟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2个月内，以股票增持专项贷款及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2亿元，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沈阳先进将根据市场整体走势及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在实施期限内择机实施增持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阳先进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783,819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2560%，成交总额为4,222.7617万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

- 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沈阳先进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沈阳先进制造技术产业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
增持前持股数量	52,393,860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17.11%

注：增持前持股数量和比例为公司披露大股东首次增持股份公告后的时点数。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沈阳先进制造技术产业有限公司	53,101,079	17.34%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广文先生同时作为沈阳先进制造技术产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宁波芯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良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芯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家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故上述股东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郑广文	14,839,355	4.85%	
	宁波芯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80,000	2.90%	
	宁波良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0,000	0.48%	
	宁波芯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0,000	0.48%	
	合计	79,780,434	26.05%	/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增持主体名称	沈阳先进制造技术产业有限公司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5年5月6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5年5月6日～2026年5月5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12,000万元～24,000万元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未设置增持数量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未设置增持比例
本次增持实施期间	2025年11月5日～2025年11月5日
本次增持股份方式及数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33,136股
本次增持股份金额	227.7531万元
本次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0108%
累计已增持股份金额	4,222.7617万元
累计已增持股份数量	783,819股
累计已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2560%
后续增持股份资金安排	股票增持专项贷款及自有资金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郑广文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978.0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05%。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沈阳先进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实施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等

（二）本次增持计划是否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是 √否

（三）原定增持计划期间过半，实际增持数量是否未过半或未到区间下限50%

是 √否

（四）增持主体是否提前终止增持计划

是 √否

（五）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5136　　证券简称：丽人丽妆　　公告编号：2025-058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1月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番禺路876号1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4,913,10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3.6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现场由董事长黄梅女士主持，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杜红谱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612,805	99.78	216,200	0.16	84,100	0.06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626,005	99.79	208,400	0.15	78,700	0.06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628,105	99.79	196,300	0.15	88,700	0.06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